

全市城镇重度残疾人日间照料服务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基本 情况 | 项目名称 | 全市城镇重度残疾人日间照料服务项目绩效评价 | | |
| | 评价年度 | 2024年度 | 评价类型 | 部门评价 |
| | 委托评价单位 | 张掖市残疾人联合会 | 评价机构名称 | 甘肃道瑞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
| | 评价对象名称 | 张掖市各县区残疾人联合会 | | |
| 实施 目的 | <p>为强化项目单位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对全市城镇重度残疾人日间照料服务项目开展绩效评价。通过对比项目中期的实际进度与既定计划，可以明确项目是否在预期的时间轨道上推进。如果出现偏差，能够及时采取措施进行调整，以确保项目最终能够按时完成。评价工作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衡量项目实施效果，为优化预算决策、改进管理、完善政策提供依据。</p> | | | |
| 资金 情况 (万元) | 预算安排资金 | 427.50 | 实际到位资金 | 77.56 |
| | 其中：中央财政 | 0.00 | 其中：中央财政 | 0.00 |
| | 省级财政 | 427.50 | 省级财政 | 77.56 |
| | 实际支出资金 | 72.11 | 未支付资金余额 | 355.39 |
| | 预算执行率 | 92.97% | | |

二、部门绩效目标

| | |
|--------|---|
| 年度绩效目标 | <p>1. 甘州区：在全区实施城镇重度残疾人日间照料项目，为 150 名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服务项目，为 160 名残疾人提供居家照护服务项目。</p> <p>2. 临泽县：为全县 30 名城镇重度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服务，为其提供看护、护理、就餐等基本服务。</p> <p>3. 山丹县：为进一步改善残疾人生活，开展城市重度残疾人日间照料项目，落实资金 57.6 万元，为</p> |
|--------|---|

| | |
|------------------|---|
| | <p>80名重度残疾人按每人每年7200元标准提供集中照料服务，落实资金15万元，为100名重度残疾人按每人每年1500元标准提供居家上门服务。</p> <p>.....</p> |
| 三、评价基本情况 | |
| 评价范围 | <p>评价的时段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p> <p>资金范围：项目资金共计427.50万元，全部为省级资金。</p> |
| 评价依据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4.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的通知（财预〔2021〕101号）； 5.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 6.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 7. 《2024年全市城镇重度残疾人日间照料服务项目实施方案》。 |
|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p>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根据项目资金分配和项目实施内容，围绕项目立项、目标设定、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等重要内容，结合绩效评价方法，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评价。</p> |
| 评价办法 | <p>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p> |
| 数据采集及处理办法 | <p>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资料进行逐一整理，便于后期从评价资料中快速检索所需数据信息；对照评分标准，从已整理资料中提取与对</p> |

| | |
|-----------------|--|
| | <p>应指标有关的数据信息，统计分析该指标的得分情况和扣分原因。</p> |
| <p>绩效评价工作过程</p> | <p>1. 前期调研。根据张掖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绩效评价工作部署安排，甘肃道瑞科技咨询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织相关人员学习项目实施依据、专项资金管理等文件精神；进一步细化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和项目评价实施方案，使各参评人员对项目情况做进一步了解；明确评价工作程序及要求，分析绩效评价的目的，明确绩效评价的各项目内容，确定绩效评价的关注点和评价方式；明确本次评价工作任务，拟定该绩效评价项目所需的资料清单。</p> <p>评价组结合项目实际实施内容、产生的效益等，确定利用调查问卷、项目基础表、资料清单和访谈提纲等方式，从评价组织实施程序、资金使用方向、资金支出结余情况和项目实施效益等方面进行综合考虑，全面了解项目情况。</p> <p>2. 方案制定。评价组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全面了解临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的实施内容、项目评审、审批流程情况、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现场调研，与相关人员进行交流与探讨，并与评价专家沟通交流，设计完整的指标体系，形成工作方案。</p> <p>3. 数据采集。本次绩效评价调研工作，评价组根据各阶段数据采集情况及评价需要，对收集到的各项资料及数据进行整理分析，具体工作内容如下：一是资料整理及分析，评价组就评价实施阶段收集的资料、现场勘查相关资料、问卷访谈结果等进行分类整理。在前期整理资料的基础上，评价组采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对评价过程中需要的资料进行数据提取和筛选，并对选取的有效数据进行分析；二是评价组对所收集调查问卷受益群众进行统计汇总，最终形成受益群体满意度统计表及满意度报告；三是将项目指标体系与所提取数据相结合，按照评分标准对各指标予以绩效打分；四是形成评价结论，依据所收集和分析的数据，以及绩效打分情况，核实、分析基础数据并计算评价结果。同时，评价组成员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存</p> |

在的问题等进行梳理汇总和分析，按类别整理，并形成最终评价结论。

4. 报告撰写。评价小组根据评价需要，结合评价项目实际，拟定评价报告各部分内容，初步确定了报告提纲，后根据实际收集到的资料、问卷、访谈、基础表进行分析整理，找出存在的问题，并对其原因展开分析，完善评价报告，并与相关单位沟通意见，完善评价报告，形成完整的绩效评价报告初稿交付。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 | | | | | | |
|--------|------|--------|--------|--------|--------|--------|
| 综合评价结论 | 评价得分 | 81.20分 | | 评价等级 | 良 | |
| | 指标 | 决策 | 过程 | 产出 | 效益 | 合计 |
| 绩效分析 | 得分率 | 88.00% | 75.00% | 76.34% | 95.00% | 81.20% |

五、存在问题

1. 日间照料服务存在餐食外带情况，残疾人请假制度不健全。一是残疾人餐食外带，部分请假、肢体残疾、精神类残疾人员等存在家人代取餐食或日间照料服务代送情况；二是残疾人请假制度不健全，无准确书面记录；三是评价组现场评价当日，机构实际服务人数不足，由于请假管理不完善，无法确定具体请假多少人，未到多少人；四是残疾人未请假也未到日间照料服务机构，这种情况若在日间照料服务时间段内出现安全问题，将会产生争议与纠纷。

2. 残疾人档案管理不完善。一是申请表无一寸照片，签订协议没有签日期等问题；二是服务记录、用餐记录记载不规范；三是残疾人档案中涂改较多，如协议签订日期、评估记录表日期、得分等。

3. 居家照护时间不足，服务质量有待提升。一是居家照护未达到规定时长，甚至部分地区服务时长不足二十分钟；二是居家照护现场照片无水印，未表明服务开始时间及结束时间或无法证明所拍照片是否为现场服务当天照片；三是服务时长不足或服务质量不高，容易造成资源浪费，影响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且对居家照护服务机构或残联带来负面影响。

4. 账务记载不规范，凭证真实性和准确性存疑。一是机构记账凭证记载不规范，没有记账人、出纳及审核人签字，不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政部令第98号令）第五十一条规定；二是部分机构财政资金未到位，收支不平衡，无法记账。

5. 县区残联未尽到监督管理责任。一是对日间照料服务及居家照护服务缺少日常管理监督，不能督促日间照料服务机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如残疾人档案管理不规范、安全保障措施不到位等；二是对于机构在照料服务中出现的违规行为，如残疾人未参加日间照护、残疾人餐食外带、居家照护服务时长不足等，不能及时发现和纠正；三是残疾人档案不完整，缺少照片、残疾证等。

6. 日间照料服务、居家照护服务机构组织架构不健全。一是各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不明确，导致工作出现重复或遗漏，效率低下；二是人员配置不合理，某些关键岗位人员短缺，造成资源浪费和工作不协调；三是没有明确的监督和考核部门及相应制度，无法对工作质量和员工绩效进行有效评估和监督；四是机构大多数人员未缴纳五险一金，人员变动较大，不利于机构及项目可持续发展。

7. 绩效目标指标及目标值设置不准确。一是项目绩效指标与目标值设置不清晰、不完整。核心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未准确反映项目实施重点内容，不利于通过绩效目标设置来引导业务工作开展。二是三级指标目标值部分未量化，如数量指标目标值以定性方式表示，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目标值予以体现。

六、有关对策建议

1. 明确制度规定，加强沟通管理。一是制定关于餐食外带的具体规定，明确日间照料服务机构餐食不允许外带；二是与残疾人及其家属进行沟通，说明日间照料服务提供餐食的重要性和合理性，以及外带可能带来的风险；三是安排专人负责监督餐食外带情况，对违规外带的行为进行及时制止和教育；四是明确请假的类型，确定请假的期限和次数限制，避免过度请假影响日间照料服务的正常运行；五是建立请假记录档案，详细记录残疾人的请假情况，包括请假时间、原因、审批结果等。

2. 建立规范的档案管理制度，定期审查和更新。一是明确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保管、查阅等流程和标准，确保档案管理有章可循；二是对负责档案管理的工作人员进行专业培训，提高其对残疾人档案重要性的认识和管理能力；三是定期对档案进行审查，及时更新残疾人的最新情况和变化。

3. 合理调配人员，加强质量监管。一是评估当前的照护人员数量和工作量，根据实际需求合理增加照护人员；二是优化人员排班，确保在高峰需求时段有足够的照护人员提供服务；三是定期对照护人员进行专业培训，提高他们的专业水平和服务能力；四是建立健全的服务质量监督机制，定期对照护服务进行评估和考核，了解服务质量情况，并及时发现问题进行整改。

4. 制定明确财务管理制度，设立监督机制。一是建立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明确规定记账凭证必须由记账人、出纳和审核人签字，并规定签字的时间和顺序；二是设置专门的内部监督岗位或小组，定期检查记账凭证的签字情况，发现问

题及时督促整改；三是财务主管定期对记账凭证进行全面审核，确保签字完整合规。

5. 加强制度建设，加大监督力度。一是制定明确的监督管理办法，明确监督的内容、方式、频率和责任主体，确保监督工作有章可循；二是梳理残联各项工作流程，明确各个环节的责任人和工作要求，确保工作有序开展；三是建立工作台账，记录监督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便于跟踪和检查；四是设立投诉举报电话、邮箱等渠道，鼓励社会各界对残联工作进行监督；五是定期开展内部审计，检查财务收支、项目实施等情况，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和项目实施规范。

6. 明确机构职能分工，合理配置人员。一是对机构内的各个部门和岗位进行详细的职能界定，确保每项工作都有明确的责任主体；二是根据工作任务和工作量，科学配置各部门和岗位的人员，确保关键岗位有足够的专业人员；三是鼓励员工对组织架构提出改进意见，充分考虑他们的需求和建议。

7. 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扎实推进绩效管理工作。一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学习和应用；二是积极总结其他单位绩效优秀经验并结合自身情况进行总结归纳，引入第三方力量，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专家库；三是加强沟通学习，逐步形成具有本部门个性特色的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及办法。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在绩效评价过程中由于肃南县日间照料服务项目任务分配任务较少，资金占比低，所以未对肃南县日间照料服务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因此本报告涉及考核指标、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问题、有关政策建议均不包含肃南县。
